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19-006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已于 2019 年 1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 9 名,其中董事邹明女士、董事戴炳坤先生、董事田立新先生、独立董事孙政民先生、独立董事周含军先生、独立董事林洪生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覃有倘先生召集和主持,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公司章程 > 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公司章程》的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本次修订前	本次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街道华荣路 294 号和科达工业园 3 号厂房三楼,邮政编码:518109。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荣路 294 号和科达工业园 2 栋 1 层 -3 层,邮政编码:518109。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 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公司因前款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 大会决议。公司依照前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 6 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 (一)公司依照第一款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 股份应当 1 年内转让给职工。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公司因前款第(一)至(三)项、第(五)、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依照本条第一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因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二十七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 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第二十七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 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人,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人,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
第一百九十九条 章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第一百九十九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施行。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董事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若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第一、二项议案,公司将另行召开会议补选两名非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卢争驰先生、张圣韬先生、梁海华先生、林心涵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如下:

1、同意提名卢争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同意提名张圣韬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同意提名梁海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同意提名林心涵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上述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拟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当选后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卢争驰先生、张圣韬先生、梁海华先生、林心涵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若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第一、二项议案,公司将另行召开会议补选一名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胡开梁先生、周铁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情况如下:

1、同意提名胡开梁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同意提名周铁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相关规定,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胡开梁先生、周铁华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上述候选人当选后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胡开梁先生、周铁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董事长:基本薪资 + 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 30 万元 / 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副董事长:基本薪资 + 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 25.2 万元 / 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外部非独立董事:薪资为 6 万元 / 年。

内部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其他岗位的非独立董事,按内部岗位领取相应报酬。

2、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独立董事津贴为 6 万元 / 年,按月平均发放。

以上均为税前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需向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说明。

1、总经理:基本薪资 + 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 25.2 万元 / 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2、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基本薪资 + 绩效奖金,基本薪资为 20.4 万元 / 年,绩效奖金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考评结果确定。

以上均为税前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产品不得质押,闲置募集资金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由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就本事项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 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09)。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3 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卢争驰,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先后担任深圳市茂海利投资有限公司经理助理、亚洲电镀器材设备有限公司工程师、深圳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卢争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97,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系公司现任董事长覃有倘先生的女婿,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卢争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公开谴责,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圣韬,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先后担任优能太阳能(深圳)有限公司品质部工程师;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公司业务二部主管;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经理。

截至目前,张圣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97,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系公司现任副董事长龙小明先生的女婿,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张圣韬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公开谴责,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梁海华,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先后担任华南造船厂技术员;富士康工程师;深圳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技术员;深圳市和科达电镀设备有限公司经理;深圳市和科达液晶设备有限公司经理;现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梁海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72,3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7%,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梁海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公开谴责,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林心涵,女,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居民,硕士学历。曾任新家园协会社工、励智协进会项目经理,现任英国保诚保险公司理财顾问。

截至目前,林心涵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系公司现任董事邹明女士的儿媳,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林心涵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公开谴责,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胡开梁,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硕士。曾先后担任安徽省全椒县陈浅小学语文教师、安徽中天恒律师事务所律师、贵州国创能源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安徽中天恒(北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市金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胡开梁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胡开梁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公开谴责,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周铁华,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先后担任南阳市淅川县实验中学任教高中数学;淅川冶金粉末厂成本会计;淅川天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现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合伙人;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周铁华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周铁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公开谴责,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19-007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已于 2019 年 1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其中监事李农先生、监事储军峰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路遥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王瑞智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拟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当选后王瑞智先生将成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王瑞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本次监事换届选举完成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监事津贴为 1.8 万元 / 年(税前),按月平均发放。在公司担任其他岗位的监事,除监事津贴外,按岗位领取相应报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保障了股东的利益,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投资产品。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2 月 13 日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瑞智,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职龙口市比特真空技术有限公司厂长、副总经理;龙口市比特真空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新文兴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瑞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30,8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3%,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王瑞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公开谴责,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19-008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7,5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90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29 元,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7,2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4,859,981.1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2,390,018.89 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33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规模(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情况(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万元)	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东莞市和科达液晶设备有限公司	东莞市和科达液晶设备有限公司平板清洗设备生产项目	9,000.00	5,359.89	3,882.62	其中,1,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242.50 万元
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	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波清洗设备扩产项目	6,500.00	1,003.10	5,688.08	该募投项目已终止,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结余人民币 5,688.08 万元。其中,人民币 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191.17 万元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研发设计中心扩建项目	739.00	480.40	262.66	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4.06 万元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	1,000.00	0	—
合计			17,239.00	7,843.39	9,833.36	其中,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437.73 万元

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2、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7,5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产品品种

闲置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的银行投资产品,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3、投资产品不得质押。闲置募集资金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4、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投资产品,且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

4、投资决议有效期限

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5、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进展情况。

7、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将经过严格的评估,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为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性,满足保本要求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7,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一年以内银行投资产品,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事宜。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保障了股东的利益,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投资产品。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明确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3 日